

未來計劃

本集團未來計劃之詳情載於本招股章程「業務」一節項下「業務策略」一段。

所得款項用途

我們估計自新股發售所得之款項淨額(經扣除包銷費及估計我們就全球發售應付的相關開支，並假設超額配股權並無獲行使及發售價為每股發售股份0.77港元(即指標發售價範圍的中位數))將合共約為199.3百萬港元。我們現正計劃將新股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作以下用途：

- (i) 約55%或109.3百萬港元將用作在我們的現有土地上興建新生產廠房(包括裝設生產設備及機器)，並將容納一條額外生產線，將我們現時的產能提升8,600噸。我們預計新廠房將於二零一一年底前建成並於二零一二年開始投入生產。預計該新廠房的總建築面積約為6,600平方米，現時的預計建築成本約為109.3百萬港元，其中約26.2百萬港元將用作興建生產廠房，而約83.1百萬港元則會用作購買生產設備及機器。我們已獲取政府批准有關本集團建議興建新生產廠房及提升本集團年產量的申請。於最後可行日期，本集團就興建廠房或收購設備或機器未訂立任何協議或諒解備忘錄；
- (ii) 約30%或60.0百萬港元將用於擴展本集團產品種類，方式如下：
 - (a) 收購一工廠，供生產不定型材料之用。不定型材料為製造傳統連鑄、薄板坯連鑄及薄帶連鑄中使用的煉鋼爐、盛鋼桶及中間包的主要物料。董事相信，由於不定型材料可廣泛應用，生產該等物料將提升本集團可提供的產品種類。此外，由於本集團現有客戶亦會使用不定型材料，本集團可透過向客戶提供更多產品選擇而進一步增強與現有客戶的業務。董事預期上述新廠房之年產能為約50,000噸；或
 - (b) 收購土地及興建新生產廠房(包括裝設生產設備及機器)，以生產供薄帶連鑄工序所需的側封板，新廠房預期於二零一二年完成。側封板為薄帶連鑄工序的陶瓷部件，於連鑄作業用作裝載鋼液。我們旨在尋找一處與現有生產廠房毗鄰約20,000平方米的土地設置有關新廠房，其很可能為位於宜興經濟開發

未來計劃及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的用途

區內並且由中國宜興市當地政府擁有的土地。現時該項收購及興建廠房的預計成本大約為60.0百萬港元，其中大約8.8百萬港元用作土地收購，約6.6百萬港元用作興建生產廠房，約44.6百萬港元用作購買生產設備及機器；

於最後可行日期，本集團正物色合適目標廠房以生產不定型材料及合適之土地以興建生產側封板之新廠房。鑒於擬定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60.0百萬港元)將用於上述用途，我們擬於商當機會出現時將新股發售的所得淨額僅用於上述其中一項擴展計劃。就我們不尋求藉動用全球發售的所得款項淨額進行的餘下擴展計劃而言，我們或會於本公司認為適當及符合本公司的利益時，動用內部產生資金或來自其他集資活動的資金以推行有關計劃；

- (iii) 約5%或10.0百萬港元將用作加強我們於中國的營銷力度(包括為我們的銷售團隊提供更多員工培訓及擴展銷售團隊)，並於中國國內我們網絡尚未覆蓋的其他具潛力市場及通過參加工業展覽及建立銷售辦事處以於國外市場推廣我們的產品；
- (iv) 約5%或10.0百萬港元將用作繼續加強我們的研發能力，並提高我們對產品質素及生產工藝的專門知識及技能；及
- (v) 約5%或10.0百萬港元將用作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公司用途。

倘發售價定於低於或高於指標價格範圍的中間值或倘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則上述所得款項的分配將按比例調整。倘發售價釐定為價格範圍下限(0.71港元)，則所得款項淨額將約為182.1百萬港元。倘發售價釐定為價格範圍上限(0.83港元)，則所得款項淨額將約為216.4百萬港元。

本集團將為上述計劃控制成本及確認合適目標，尤其是上文(i)及(ii)段所述的開支。倘實際資本開支超逾有關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本集團將考慮使用自身資源或進一步籌集資金。

倘本集團董事決定重新分配所得款項擬定用途至其他業務計劃及／或大幅度用於本集團新項目及／或倘以上所述所得款項用途出現任何重大更改，我們將盡快作出適當公佈。

倘新股發售所得款項淨額毋須即時用於以上用途或倘我們未能實行任何部分的擬定未來發展計劃，我們可能存放該等資金於持牌銀行及認可金融機構作短期存款。

我們估計售股股東自銷售股份所得款項淨額總額(經扣除包銷佣金及估計應付售股股東的全球發售相關開支，並假設發售價為每股發售股份0.77港元(即指標發售價範圍的中位數))將約為59.8百萬港元(假設超額配股權並無獲行使)。本公司將不會接受來自銷售股份的任何所得款項淨額。